

基於年齡、信仰、族裔、
向、民族籍貫、婚姻狀況、
逮捕記錄、定罪記錄、
因特性而在就業、住房、
義務滅火及非宗教院

紐約州
人權署

WWW.DHR.STATE.NY.US

NEW YORK STATE
DIVISION OF
HUMAN
RIGHTS

WWW.DHR.STATE.NY.US

歧視，實在令人痛心。

如果你知道有歧視，或曾經遭歧視過，請打電話給我們。

我們在此。

紐約州 人權署

WWW.DHR.STATE.NY.US

《紐約州人權法》
及
紐約州人權署

1945年，紐約州立法通過國內第一條民權法，強調其重要性：

立法機關特此裁決並宣布國家有責任採取行動，賦予國內每一個人平等機會，去享有充實而多姿多采的生活；國家若未能提供這種平等機會，不論因為歧視、偏見、不容異己或由於缺乏教育、訓練、房屋或保健，不僅威脅國民的權利和應有的權益，還動搖了一個自由民主國家的根基，危及國家和其國民的和平、秩序、健康、安全和一般福利。

這條法例稱為《人權法》（“法律”），禁止任何人基於年齡、信仰、種族、膚色、性別、性傾向、國籍、婚姻狀況、殘疾、參軍狀況、被捕或犯罪紀錄、遺傳特徵及家庭狀況（只適用於房屋方面）等因素，在就業、房屋、信貸、場所的公共方便設施、志願消防工作，以及非宗教性的教育機構等方面歧視他人。

紐約州人權署（簡稱“DHR”或“本署”）對個人對涉嫌歧視他人的人提出的獨立申訴作出調查、聽證及決議，也通過其他方法，為紐約州的公民執行這重要的法律。

這本小冊子描述個別人士向本署申訴，或希望投訴涉嫌非法歧視所涉及的過程，以及本署在有關過程中對你提出協助的各種途徑。

非法歧視

韋氏詞典把歧視定義為：

“在待遇上有差別”。

簡單來說，就是以不同的方式待人。但是，以不同的方式待人並不一定構成非法歧視。例如，僱主可以基於應徵者的個人優點價值選擇聘用一個人，而不聘請另一個人；餐館如果認為接待某客人會造成餐廳過度擠迫，也可選擇不接待某客人。

可是，如果是基於一個人的種族、性別、信仰，或《人權法》保護下的一些其他個人特質或特徵而以不同的方式待人，就是非法歧視。所有紐約州的公民都應該知道這條重要的法律，以及自己在這法律下所享有的權利，包括他們對非法歧視的行為有提出控訴的權利。

《人權法》保護的個人特質/特。

《人權法》保護個人免受年齡、信仰、種族、膚色、性別、性傾向、國籍、婚姻狀況、殘疾、參軍狀況、被捕或犯罪紀錄、遺傳特徵及家庭狀況(只適用於房屋方面)等方面的歧視。概括來說，這就是所謂的“受保護階層”。總之，如果你認為你受到基於上述其中一個特質或特徵歧視，你有合法理由可以提出非法歧視的控訴。

《人權法》可
以在哪些情況
下幫助你？

在以下情況下歧視別人是違法的：

- 當招聘職位時
- 在工作中
- 在出租、出售或住房條款時
- 在提供公共服務的地方(如餐廳、酒店或診所)
- 在信貸和貸款時
- 在某些教育機構內
- 在志願的消防團體內
- 通過抵制或黑名單

業務、團體或個人(如你的僱主或房東)因為你申訴歧視而對你採取任何行動，也是非法的。

為了使涉嫌歧視的行為成為違法，發生在你身上的事件必須與《人權法》保護下的特質/特徵有關聯。要確定你的情況是否包含在《人權法》內，你應該問問自己“為什麼我受到這種對待”？如果你能回答“因為我是受保護階層之一”，你就有一個有效的申訴機會

提出歧視的控訴



聯邦、州和市均有禁止歧視的法律，你可以在聯邦或州的法院提出你的控訴。

紐約州人權署的成立，是作為司法體系的另一選擇。本署職員專責執行《人權法》，並會在你的申訴上，由調查至聽證的過程(如有的話)中協助你，費用全免。

DHR的申訴過程有四個基本步驟：

1. 提出控訴；及
2. 調查申訴的指控；還有，如有理由相信非法歧視已經發生，
3. 在行政法官前聽證；及
4. 根據該聽證對你的控訴作出決議。

請注意：本署律師或其他代表可以在聽證過程中的所有階段協助你，費用全免。

提出申訴



如果你決定向本署提出申訴，你必須在一年內把最近一次的歧視行為提出來。

本署收到你簽署了的並經公證人資格證實的申訴那一天，將會是你申訴的官方備案日期。

如果你想向本署提出申訴，無論由你自己或經由律師，你可以根據下列其中一個途徑這樣做：

瀏覽本署的網址：

www.dhr.state.ny.us，下載申訴表格。按有關指示填妥，在一個公證人面前簽署，並交回本署在布朗克斯的辦事處（郵寄或親遞），本小冊子的尾頁列出有關地址；*

親臨本署在布朗克斯的辦事處或本署任何一個區域辦事處，提出申訴，有關地址在本小冊子的尾頁列出；或

透過電話或郵寄，聯絡本署任何一所區域辦事處，索取申訴表格和(或)有關提出申訴的其他援助。

個人提出歧視申訴，稱為“申訴人”，而涉嫌歧視他人的人則稱為“被告”。

不論你如何提出你的申訴，你都應該準備做以下的事項：

確定任何人，如有看到或聽到而能支持你提出歧視控訴的人；

確定任何人跟你的情況相似，可能被涉嫌歧視他人的人以相同或不同的行為對待；及

確定事件或行為的具體日期。

* 如果你郵寄你的申訴表格，你可以預期在十(10)個工作日內收到確認信和你指定的案件編號。如果你收不到，請在寄出十(10)日後致電布朗克斯辦事處，以確保當局收到你的申訴，並獲取你的案件編號。

調口

2

你的申訴一旦歸檔，一名調查員將被委派調查你的申訴。這些調查可以通過書面信件、電話交談、探訪涉嫌歧視的地方、事實調查會議，或者以上這些方法的結合。

請緊記，調查員的角色是調查你的案件的事實。調查員不能向你提供法律意見，或擔任你的律師或代表。本署在調查過程中不會為你提供律師或代表。

本署會根據在調查中搜集到的證據，確定有沒有可能的成因，非法歧視已經發生。如果確定沒有可能的成因，非法歧視已經發生，你的案件將會被駁回。如果這個決定已經成立，申訴人則有六十 (60) 天的時間，就裁決向紐約州最高法院提出上訴。

如果本署認為有理由相信你曾是或正是非法歧視的受害者，你的案件將會進入行政聽證程序。

行政聽證

3

如果調查員確定你有可能曾是或正是非法歧視的受害者的成因存在，事件將會進入行政聽證。行政聽證跟法庭審訊相似。

行政法法官將會根據你申訴的指控進行聽證。在這次聽證上，雙方都可以提出證據支持他們的立場。

雖然聽證是一個正式的過程，但是在此過程中你不需要你自己的律師去代表你。本署將提供一名律師或其他代理人，就此案支持你的申訴。這項服務是免費的。然而，如果你想要的話，你亦可有自己的代表律師。

決議：
專員的判決

4

被指派處理你的案件的行政法官，聽證後並根據聽證上提交的證據，將會發表一項建議判決，通知當事人和專員他/她認為此案應該怎樣解決，也就是說有利於申訴人或有利於被告。這就是所謂的行政法官的建議判決。

專員將會審查有關的指控、證據和與行政法官的建議判決，以及會發出一個專員的最後判決。如果專員的判決有利於申訴人，判決將具體說明有關賠償。

如果是就業歧視，賠償可能包括政策和(或)實施上的改變；欠薪連利息或因歧視所受到的利益損失；和(或)情緒困擾的賠償。

如果是房屋歧視，賠償可能包括政策和(或)實施上的改變；租賃、租約或出售房地產；服務條款；情緒困擾的賠償；懲罰性賠償金；和(或)民事罰款或刑罰。

在其他情況下，如在場所的公共方便設施或教育機構內所產生的歧視，賠償可能包括政策和(或)實施上的改變；在方便設施、機構、項目上的獲准及得到同等待遇；和(或)情緒困擾及其他損傷的賠償。

上訴

如果調查員發現沒有可能發生非法歧視，申訴人有六十(60)天的時間，就裁決向紐約州最高法院提出上訴。

無論申訴人或被告，都可以在發布裁決的六十(60)天內，就專員的裁決向紐約州最高法院提出上訴。

責任

申訴人

在最近一次的歧視行為的一年內提出申訴。

(你可以在最近一次的歧視行為的三年內直接向州法院提出，但是你不能同時向本署和法院提出申訴。)

向本署提供所需的資料，好讓申訴有效並及時處理；也要在申訴過程中與本署充分合作。

通知本署你在地址或電話號碼的任何更改。如果本署無法找到你，你的案件可能會被結束。

歧視行為上任何證人的日期、姓名、地址及電話號碼須保持仔細的記錄。就有關行為而保存一份日記或日誌對調查將是非常有幫助的。

被告

回應申訴中的每一項指控。

如有需要，在調查及公開聽證中與本署充分合作。

確保不會向申訴人因提出申訴而進行報復。

通知本署地址和(或)電話號碼的任何更改，以及業務所有權的任何改變。

人權署 與聯邦反歧視法

你的申訴可能同時涉及《紐約州人權法》及以下的聯邦法，及時向本署提出申訴，可保護你在就業或房屋方面的州和聯邦的索償。如果你選擇向法庭提出申訴，你過後亦將會得到更多選擇

1964年《民權法案》第七條第七條屬於聯邦法，禁止基於種族、膚色、性別、國籍和信仰的就業歧視。

《就業法案》中的年齡歧視部分
《就業法案》中的年齡歧視部分屬於聯邦法，禁止就業中基於僱員年屆四十(40)歲或以上的歧視。

《就業法案》中的年齡歧視部分
《就業法案》中的年齡歧視部分屬於聯邦法，禁止就業中基於僱員年屆四十(40)歲或以上的歧視。

《美國殘障人士法案》

《美國殘障人士法案》屬於聯邦法，禁止基於殘疾的歧視。

《聯邦平等房屋法案》第八條第八條屬於聯邦法，禁止基於年齡、種族、膚色、性別、殘疾、國籍、信仰或家庭地位等因素而在提供房屋上有任何歧視

常見問題

我不肯定自己是否受到歧視。
如果我要了解我的具體情況，
可以聯絡誰？

如果你對你的情況或申訴過程有
任何問題，應該仔細查閱本小冊
子及本署的網址(www.dhr.state.
ny.us)上的資料。如果你仍然有疑
問，可以致電或親臨布朗克斯的辦
事處或本署任何一個區域辦事處。
本署職員很樂意解答你的問題。請
緊記，職員不能也不會提供法律意
見，而這次諮詢不會構成提出申
訴。只有通過書面及公證過程才會
處理提出的申訴，有關程序，請參
閱本小冊子。

向本署提出申訴時，我是否需要
聘用一名律師？

不需要。《人權法》是作為司法體
制的另一個選擇，因此，當事人提
出申訴時或在聽證過程中，都不需
要聘用律師。不過，本署重視維護
紐約州居民的人權，故此，本署的
一位職員將會在整個聽證過程中協
助申訴人，費用全免。

為什麼我只能有一年時間提出
我的申訴？

當申訴人覺得受到歧視時，為了確
保他們迅速行動，《人權法》規定

以一年作期限向本署提出申訴。如
果你的申訴超過一年，你應該諮詢
律師，看看你能否向州法院提出你
的申訴。

所有僱主是否都要服
從《人權法》？

不是。《人權法》只適用於擁有至
少四名僱員的僱主。不過，這些僱
員不需要在同一地點工作。

如果我有殘疾，僱主必須提供
甚麼種類的方便設施？

如果因為你的殘疾，你要完成工作
上各項必要及合理的任務，因而需
要必要的方便設施，你的僱主就必
須向你提供這些必要的方便設施；
如果是在合理的特殊情況下，以及
不會對僱主造成過度困難之下。你
可能被要求提供有關你需要的醫療
文件，有關文件必須由你的雇主機
密保存

如果我有殘疾，房東必須提供
甚麼種類的方便設施？

如果你因殘疾理由而要求合理改裝
住屋單位，房東必須允許你作這樣
的修改。可是，你要承擔改裝的費
用，以及在租約期滿後離開時把單
位回復原來狀況所需的費用。房東



亦必須在制定規定、政策或守則和提供服務上合理地作出調節，讓殘疾人士能夠使用和享用房屋。

我會否因為提出申訴而被僱主解僱或被房東逐出？

不會。不論向任何申訴有非法歧視行為的人，還是向在《人權法》下的任何訴訟程序作證或提供協助的人，而進行報復，都是違法的。如果你懷疑有人對此作這種報復性的行為，請聯絡本署，並詢問該種行為會否產生另一個歧視的申訴。

什麼是信貸歧視？

一個人在很多方面可能會在信貸方面的受到歧視，包括基於個人特質或特徵而被拒借貸(詳情見於本小冊子的最初部分)；或基於其中這些特質或特徵而在借貸方面獲得較差的待遇。因為這些行為可以是不易察覺的，任何人如果相信他們一直受到這方面的歧視，應該聯絡本署，尋求諮詢。

我可以同時向聯邦機構和人權署提出申訴嗎？

美國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以EEOC廣為人知)在就業方面執行聯邦反歧視法。美國房屋及城市發展局(HUD)在房屋方面執行聯邦反歧視法。本署執行的《人權法》，只適用於紐約州，而越過了就業和房屋這兩方面，包括公共方便設施、貸款及教育等方面。儘管聯邦法和《人權法》在就業和房屋方面提供略有不同的保護，一些有關就業及(或)房屋歧視的申訴，可能同時涉及聯邦法和州法律。如果你的情況正是這樣，你可以向本署提出一個申訴，以保護你所有的權利。

人權署辦事處

區域辦事處

奧伯尼

Empire State Plaza
Corning Tower
25th Floor
P.O. Box 2049
Albany, NY 12220
電話：518/474-2705

賓漢頓

44 Hawley Street
Room 603
Binghamton, NY 13901
電話：607/721-8467

布魯克林

55 Hanson Place,
Room 304
Brooklyn, NY 11217
電話：718/722-2856

水牛城

State Office Building
65 Court Street
Suite 506
Buffalo, NY 14202
電話：716/847-7632

長島 (納蘇郡)

175 Fulton Avenue
Suite 404
Hempstead, NY 11550
電話：516/538-1360

長島 (蘇福郡)

State Office Building
Suite 3A-15
Hauppauge, NY 11787
電話：631/952-6434

曼哈頓 (下城)

20 Exchange Place
Seco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5
電話：212/480-2522

曼哈頓 (上城)

State Office Building
163 West 125th Street
Four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7
電話：212/961-8650

皮克斯基爾

8 John Walsh Blvd.
Suite 204
Peekskill, NY 10566
電話：914/788-8050

羅徹斯特

One Monroe Square
259 Monroe Avenue
Suite 308
Rochester, NY 14607
電話：585/238-8250

雪城

333 East Washington Street
Room 443
Syracuse, NY 13202
電話：315/428-4633

總部

布朗士

One Fordham Plaza
Fourth Floor
Bronx, NY 100458

辦事處電話號碼

718/741-8400

免費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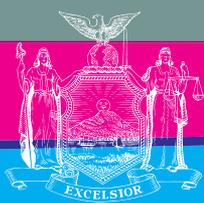
(有關申訴的資料)

888/392-3644

網址

www.dhr.state.ny.us





紐約州人權法禁止
膚色、性別、性取
殘障、軍事地位、
家庭狀況和易感基
信貸、公眾場所、
校存有歧視。